

华南师范大学文件

华师〔2014〕32号

关于印发《华南师范大学新增学士学位授予专业 审核办法（试行）》的通知

各学院、各部处、各单位：

现将《华南师范大学新增学士学位授予专业审核办法（试行）》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华南师范大学

2014年3月27日

华南师范大学新增学士学位授予专业 审核办法（试行）

根据广东省学位办《关于做好 2014 年新增学士学位授予专业备案工作的通知》（粤学位办〔2014〕9 号）和《广东省普通高等学校学士学位授权审核工作暂行办法（2014 年修订）》精神，从 2014 年起，已具有学士学位授予权的普通高等学校自行负责审核本校新增学士学位授予专业。为保证我校新增学士学位授予专业审核工作规范有序地进行，促进专业建设及人才培养质量，特制定本办法。

一、审核依据

审核依据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暂行实施办法》、《广东省普通高等学校学士学位授权审核工作暂行办法（2014 年修订）》和我校《学士学位授予工作细则》等相关文件。

二、审核原则

审核原则是坚持标准、严格要求、保证质量、公正合理。

三、审核范围

审核范围是我校设置并开办的获教育部批准（备案）的本科专业。所有新专业在第一届学生毕业当年须通过学校组织的评审方能取得学士学位授予权。未能通过评审的专业须进行整改，第

二年再提出申请。该专业当年毕业生学士学位授予委托其他有授权的高校和专业进行。

四、审核部门

审核部门是教务处，教务处在学校学位评定委员会的指导下负责评审具体组织工作。

五、审核专业的基本条件

（一）专业负责人具有与本学科专业相应的高级专业技术职称，教师队伍结构合理。

（二）教学条件满足专业人才培养需要。

（三）培养方案符合学校要求且执行良好，能开出全部课程，其中多数课程由具有讲师以上专业技术职称的教师讲授，教学质量较好。

（四）实验课程、实习课程能基本开齐，具有一定质量。

（五）毕业论文（设计）和其他毕业实践环节由一定数量的讲师以上专业技术职称教师指导。

（六）各项管理、考核制度健全并执行良好。

六、审核专业具体内容

以广东省学位办《广东省新增学士学位授予专业评审指标体系》（附件1）为审核内容。

七、审核程序

（一）学院自评及申报

各学院开办的新专业第一届学生毕业当年，学院在3月前须组织对该专业建设及人才培养质量自评，自评由学院领导负责组织专家组进行，3月15日前完成并向教务处申报，申报材料包括《广东省普通高校申请新增学士学位授予专业简况表》（附件2）、学院自评报告和佐证材料。

（二）学校评审

1. 评审工作组织

教务处负责统一组织对各学院申报的新增学士学位授予专业评审。不接受个别评审。

2. 评审方式

实行网上评审和会议评审两个阶段结合的方式。网上评审由评审专家在网上审核材料并给出评审分数，教务处统计各专家评分，算出网评结果。会议评审由各专业在会上向专家组汇报并答辩，专家组参考网上评审结果进行表决，评出优秀、合格、基本合格、不合格等档次。结果为“优秀”、“合格”的专业确定为通过，“基本合格”和“不合格”的专业为不通过。会议评审为最终评审结果。

3. 评审专家组成

评审专家由学校学位评定委员会、教学指导委员会成员和相关管理部门负责人组成，学校主管教学学校领导和教务处主管领导为负责人。专家人数为7—9人（含外校专家1—2人）。

4. 评审及公示时间

每年3月底至4月初进行评审，4月10日前完成，评审完成后公示10天，公示无异议，由学校统一上报广东省学位委员会办公室。

八、其他

1. 各学院要严格按照评审要求进行评审，坚持标准、严格要求，按时报送评审材料，逾期不予受理。

2. 各学院应以评审促进新专业建设，切实提高人才培养质量。

3. 各学院、专业对评审结果有异议，须在公示期内向学校教务处申诉，申诉材料应由学院、专业负责人签名，加盖单位公章。学校将根据申诉内容进行审核或再次评审。

4. 学校学士学位授予审核工作，原则上不再每年发通知，由各学院自行按时申报。

5. 本办法由教务处负责解释。

附件请在教务处主页下载。

附件：1. 广东省新增学士学位授予专业评审指标体系

2. 广东省普通高校申请新增学士学位授予专业简况表

附件 1:

广东省新增学士学位授予专业评审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评审内容与标准	二级指标满分	一级指标满分
一、专业建设	1.1 专业定位与办学思路	专业定位准确,发展规划科学、合理,发展方向明确。办学思路正确、清晰,以人才培养为中心,具有先进的教育思想观念,质量意识强。	4分	12分
	1.2 专业建设措施与实施	专业设置满足社会需要,能有效指导专业建设;专业建设措施得力,成效显著。	4分	
	1.3 人才培养方案	培养方案符合培养目标的要求,体现德、智、体、美等全面发展,有利于人文素质和科学素质提高,有利于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的培养;能根据学科发展定期或适时修订调整培养方案,执行情况好。	4分	
二、教师队伍	★2.1 专业负责人	具有正高以上职称,科研成果较多,学术水平较高,评为6分。专业负责人无副高或以上职称,评为0分。	6分	25分
	★2.2 专业教师配置	专任教师总数满足教学要求,教师梯队合理,专业核心课程教师 ≥ 5 人,并具备良好的专业知识,评为6分。专业核心课程教师 < 3 人,评为2--0分。	6分	
	2.3 专业教师结构	专业师资队伍的专业背景、学历、年龄、职称等结构合理,发展趋势良好,且具有研究生硕士学位或相当学历者的比例 $\geq 50\%$,评为5分。比例 $< 30\%$ 为不合格,评为2-0分。	5分	
	2.4 教师科研能力	教师具有较高的教学水平和较强的科研能力,承担一定数量的科研项目,对教学形成良好支撑。近四年承担省部级以上项目或年人均发表科研论文0.5篇以上,评为4分。人均发表论文0.2篇以下,评为2-0分。	4分	
	2.5 实验教师队伍	实验教师队伍结构合理,满足实验实践教学要求。	4分	
三、教学条件及利用	3.1 近4年本专业本科生年生均4项经费	生均四项经费能满足人才培养需要,占学费收入的比例不得低于30%。生均四项经费能满足人才培养需要,占学费收入的比例 $\geq 30\%$,评为5分。比例 $< 20\%$,评为1--0分。	5分	20分
	3.2 专业实验室	专业教学实验室配备完善,设备先进,利用率高,在专业人才培养中能发挥较好作用。	5分	
	★3.3 专业图书资料	专业图书资料数量充足,种类较全,满足专业教学的需要。	5分	
	3.4 实习基地	校内外实习基地完善、稳定,设施满足因材施教的实践教学要求。实习基地数 ≥ 4 个,评为5分。实习基地数 < 1 个为不合格,评为0分。	5分	

四、 教学过程及管理	★4.1 课程建设	规划科学合理，建设成果显著，有校级以上重点课程或精品课程。	4分	20分
	4.2 教材建设与选用	教材建设规划科学合理、有保障。本单位有获得省部级以上奖励教材，或使用省、部级及以上获奖教材达30%以上，或使用新教材比例较高。	4分	
	★4.3 教学研究与改革	总体思路清晰、有具体计划、配套措施有力，执行良好，教师教研教改积极性高，重视教学方式、方法及手段的改革，改革成效显著，近四年获得省部级及以上优秀教学成果、教材奖，或主持校级以上教学改革研究课题。	6分	
	4.4 教学计划执行与教学质量监控	管理制度健全，执行严格，效果显著；质量标准完善、合理，体现学校的水平和地位，执行严格；教学质量监控体系科学、完善，运行有效，成效显著。	6分	
五、 实践教学	★5.1 实验开出率	实验课程设置科学合理，实验开出率 $\geq 95\%$ ，评为3分。实验开出率 $< 90\%$ 为不合格，评为1--0分。	3分	10分
	5.2 综合性、设计性实验比例	综合性、设计性实验比例 $> 80\%$ ，评为3分。综合性、设计性实验比例 $< 60\%$ 为不合格，评为1-0分。	3分	
	5.3 实习教学	实习教学环节设置科学合理，计划性强，过程管理严格。	4分	
六、 毕业设计 (论文)	6.1 基本规范要求	管理规范，要求严格，制订了规范清晰的论文设计要求。	3分	13分
	★6.2 选题	选题的性质、难度结合实际，科学合理，全面反映培养目标要求，达到综合训练要求。	4分	
	6.3 指导	主要由讲师及以上职务的教师指导，指导教师数量足，水平较高。	4分	
	6.4 过程管理	过程管理严格、科学；论文或设计质量好。	2分	
<p>总分为100分（标注★的指标为核心指标）总评分≥ 70分，且核心指标得分≥ 22分为合格。总评分$> 60 < 70$分为基本合格；总评分< 60分为不合格。</p> <p>注：①专业图书资料包括文字、光盘、声像等各种载体的文献资料。 ②对核心指标3.3和5.1，文科着重考察核心指标3.3，理工科着重考察核心指标5.1。 ③实验开出率 = (实际开出的实验项目数/教学大纲(计划)应开实验项目数) $\times 100\%$ 综合性、设计性实验开出率 = 有综合性、设计性实验的课程数/含有实验的课程总数 ④对一级指标教师队伍，文科不考察2.5实验教师队伍；一级指标实践教学，文科只考察5.3实习教学，评分作相应调整。 ⑤对于因特殊人才培养需要布点的专业，例如：艺术、体育、小语种等专业，在教师配置、教材建设、科研能力与教学研究等方面的评分的标准适当降低。 ⑥少数特殊专业的毕业设计(论文)环节由现场评审专家具体考察。</p>				
广东省学位委员会办公室				

附件 2:

广东省普通高校申请新增 学士学位授予专业简况表

单位名称（代码） _____
（公章）

学科门类（代码） _____

专业名称（代码） _____

批 准 时 间 _____

广东省学位委员会办公室

年 月 日填

填表说明

一、表内各项目要求提供近四年的原始材料备查。

二、师资结构中的师资指本学科专业在编的具有教师专业技术职务的人员。专任教师是指具有教师资格、专门从事本专业教学工作的人员。符合岗位要求是指：主讲教师具有讲师及以上职务或具有硕士及以上学位，通过岗前培训并取得合格证的教师。

三、近4年生均四项经费包括本科业务费、教学差旅费、体育维持费、教学仪器设备维修费。各项经费的具体内容为：本专科生业务费：包括专业建设、课程建设、教材建设等费用，进行实验、实习、毕业设计（论文）所需的各种原材料，低值易耗品及加工、运杂费，生产实习费，答辩费，资料讲义印刷费及学生讲义差价支出等。教学差旅费：教师进行教学调查、资料搜集、教材编审调研等业务活动的市内交通费、误餐费、外地差旅费。体育维持费：各种低值体育器械和运动服装的购置费、修理费，体育运动会费用，支付场地租金和参加校际以上运动会的教职工运动员的伙食补助费，以及公共体育教研室的业务性报刊、杂志、资料等零星费用。教学仪器设备维修费：教学仪器设备的经常维护修理费。

四、设计性实验是指给定实验目的、要求和实验条件，由学生自行设计实验方案并加以实现的实验；综合性实验是指实验内容涉及本课程的综合知识或与本课程相关课程知识的实验。

五、本表填写的数据不得超过限报数额，不得随意增加内容。文字原则上使用小四或五号宋体。复制（复印）时，必须保持原格式不变，纸张限用A4，双面印刷，装订要整齐。

六、专家评审可采取通讯评议或会议评审方式进行，评审结束后需将评审专家名单和专家意见（通讯评议需附每位专家签名的评议意见，会议评审则需附专家组长签名的专家组评审意见）附在本表后。

I 专业建设（专业规划、建设措施、执行情况与成效、人才培养方案及培养和科研情况，限填 800 字）

--

本 专 业 学 生 情 况

类 别	在校人数	当年招生人数	今年毕业人数	已毕业人数
本 科				
专 科				

II 教师队伍						
II-1 专业负责人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专业技术职务	定职时间	是否兼职	
最高学位或最后学历 (毕业专业、时间、学校、专业)						
工作单位(至系、所)						
本人近4年科研工作情况						
总体情况	在国内外重要学术刊物上发表论文共 篇; 出版专著 部。					
	获奖成果共 项; 其中: 国家级 项; 省部级 项; 市厅级 项, 其他 项。					
	目前承担项目共 项; 其中: 国家级 项; 省部级 项; 市厅级 项, 其他 项。					
	近4年支配科研经费共 万元, 年均科研经费 万元; 其中获得本学院科研经费 万元。					
有代表性的成果	序号	成果名称(获奖项目、论文、专著、发明专利等, 限填5项)	获奖名称、等级及证书号、刊物名称出版单位, 专利授权号(限填5项)	时间	署名次序	
	1					
	2					
	3					
	4					
	5					
目前承担的主要项目	序号	名称	来源	起止时间	经费(万元)	本人承担任务

主讲课程情况	时间	课程名称	课程性质(必修/选修)	学时	授课主要对象

II-2 专业教师队伍

II-2-1 整体情况

教师中具有博士学位者人数		教师中具有硕士学位者人数				
专业技术职务	人数合计	35岁以下	36至45岁	46至55岁	56至60岁	61岁以上
教授(或相当专业技术职务者)						
副教授(或相当专业技术职务者)						
讲师(或相当专业技术职务者)						
其他						
总计						

II-2-2 专业核心课程、专业课程教师一览表(公共课教师不填,本表可续)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职称	最高学位	授学位单位名称	获最高学位的专业名称	是否兼职

II-3-2 本专业近4年主要科研(含鉴定)成果(限填10项)				
序号	成果名称	项目完成人	署名次序	获奖名称、等级或鉴定单位、时间
1				
2				
3				
4				
5				
6				
7				
8				
9				
10				
II-3-3 近4年有代表性的转让或被采用的科研成果(限填10项)				
序号	成果名称	项目完成人	署名次序	采纳单位、时间及社会、经济效益
1				
2				
3				
4				
5				
6				
7				
8				
9				
10				

II-3-4 本专业教师近4年发表的学术文章(含出版专著、教材)一览表(限填10项)						
序号	论文(或专著、教材)名称	作者	署名次序	发表(出版)日期	刊物、会议名称或出版单位	
1						
2						
3						
4						
5						
6						
7						
8						
9						
10						
II-3-5 目前承担的主要科研项目(限填10项)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来源	起讫时间	科研经费(万元)	姓名	承担工作
1						
2						
3						
4						
5						
6						
7						
8						
9						
10						

III-2 实习实践

校外实习实践教学基地情况

序号	基地名称	建立时间	是否有协议	承担的教学任务情况	每次接收学生人数
1					
2					
3					
4					
5					
6					
7					
8					
9					
10					

校内、外实习实践教学具体安排及管理、执行情况

--

III-3 实验条件及开设情况						
III-3-1 专业实验室情况						
序号	实验室名称	实验室面积 (M ²)	实验室人员配备 (人)	仪器设备 (台、件)		仪器设备总值 (万元)
				合计	万元以上	
III-3-2 专业实验室仪器设备一览表 (指单价高于 800 元的教学仪器设备, 可附表于本页)						
序号	仪器设备名称	品牌及型号、规格	数量	单价 (¥或\$)	产地	出厂年份
1						
2						
3						
4						
5						
6						
7						
8						
9						
10						

III-3-3 实验及综合性、设计性实验开设一览表（本表可续，可附表于本页）

序号	有实验的课程名称	课程要求		项 目 名 称 (综合性、设计性实验在项目名称 后标注“▲”)	学时	实验 开出率
		必修	选修			
1						
2						
3						
4						
5						
$\text{实验开出率} = \frac{\text{实际开出的实验项目数}}{\text{教学大纲(计划)应开实验项目数}} \times 100\%$ $\text{综合性、设计性实验开出率} = \frac{\text{有综合性、设计性实验的课程数}}{\text{含有实验的课程总数}} \times 100\%$						

III-4 专业图书资料									
近4年本专业图书文献资料购置经费 万元									
馆藏总量 (万册)		中文藏书量 (万册)		外文藏书 量(万册)		中文期 刊(种)		外文期刊 (种)	
数据库 (种)		中文电子图 书(万册)		外文电子 图书(万 册)		中文电 子期刊 (种)		外文电子 期刊(种)	
订购主要专业期刊、重要图书的名称、刊物主办单位、册数、时间									
订购主要数字资源的时间和名称(含电子图书、期刊、全文数据库、文摘索引数据库等)									

IV-5 本届本科生培养方案（附本专业的培养方案）

IV-6 本届毕业生教学计划执行情况（限 500 字）

V 毕业设计（论文）

V-1 毕业设计（论文）情况[包括毕业设计<论文>规范、工作进度、选题安排、指导教师选派、过程管理、及毕业设计（论文）评阅标准，限 800 字]

VI 审核意见					
专业自评意见	(专业建设特色与优势, 不足及改进措施, 限 800 字内)				
	专业负责人(签章):			年 月 日	
院系审核意见					
	院系章:	院系负责人(签章):		年 月 日	
专家评审意见	评审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通讯评议 <input type="checkbox"/> 会议评审 (请在“□”中选择打“√”)				
	专家名单(不少于 5 人)				
	序号	专家姓名	所在单位	所在专业	职称、职务

华南师范大学校长办公室

2014年4月1日印发

责任校对：丘穗夫 邓静薇